



"Andrew Lee"

<
>

15/03/2008 09:55

To beStrong@fhb.gov.hk

cc

bcc

Subject 醫療改革諮詢

Urgent Return receipt Sign Encrypt

政府既然有龐大財政盈餘，為何不將盈餘撥作醫療撥款。若要令「錢跟病人走」的概念獲得落實，則在在需財。基於此原因，本人認為若政府大可一次過撥出二百億盈餘作為醫療基金，由財政司直接負責。因為基金本身是可生財的，當需要增加醫療設備或其他人手時，則可從醫療基金撥出所需之項以應付需求。這樣，不須要大幅提高稅率、開徵新稅項、或增加其他財政來源。這樣才不會違背香港一向奉行的小政府、低稅制原則，亦會削弱香港的競爭力。